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博信股份”、“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4月16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26日下午在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朱家湾街8号姑苏软件园B3栋16层大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董事会关于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涉及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ST 博信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涉及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ST博信关于公司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2021-020）。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发表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ST 博信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及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ST 博信 2020 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此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ST博信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2021-023）。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并发表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ST博信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8日